

证券代码：872689

证券简称：烨达新材

主办券商：中邮证券

河南烨达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出售商品	6,700,000.00	3,073,886.73	根据公司实际业务发展预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6,700,000.00	3,073,886.73	-

(二) 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东莞市晶菱磨料磨具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东莞市寮步镇新旧围社区龙泉工业区古楼岭路 88 号

注册地址：东莞市寮步镇新旧围社区龙泉工业区古楼岭路 88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沈建辉

实际控制人：沈建辉

注册资本：300 万元

主营业务：研发、生产、销售：磨料、磨具、骨胶、五金机电。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河南盈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港四街恒丰科技园 3 楼 301 室

注册地址：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郑港四街恒丰科技园 3 楼 301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董仲翔

实际控制人：黄道武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纳米材料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销售：纳米材料、人造金刚石、陶瓷制品、磨料磨具、耐火材料、机械设备、金属材料；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的项目或国家禁止进出口的货物与技术除外）。

3、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河南孚通进出口有限公司

住所：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66 号 3 号楼 6 层 20 号

注册地址：郑州市金水区文化路 66 号 3 号楼 6 层 20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黄道武

实际控制人：黄道武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耐火材料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机

械设备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郑州海晟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健康路 168 号华林广场 C 座 6 楼 H 户

注册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健康路 168 号华林广场 C 座 6 楼 H 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如适用）：海智

实际控制人：海智

注册资本：100 万元

主营业务：五金交电、家用电器、机械设备、针纺织品、服装、五金、陶瓷、其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从事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应经审批方可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共 7 名董事，按回避表决制度，上述关联交易直接涉及的关联方董事黄道武、海智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2024 年，公司预计与东莞市晶菱磨料磨具科技有限公司发生销售商品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 2,600,000.00 元；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按照相关要求签署相关协议。

2024 年，公司预计与河南盈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发生销售商品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 1,000,000.00 元；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按照相关要求签署相关协议。

2024 年，公司预计与河南孚通进出口有限公司发生销售商品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 600,000.00 元；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按照相关要求签署相关协议。

2024 年，公司预计与郑州海晟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发生销售商品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预计不超过 2,500,000.00 元；公司将根据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按照相关要求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1、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预计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1）上述对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均系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所需而进行的预计。

（2）上述对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将严格按照公允价值原则执行，确保交易的确定符合相关程序，交易的定价符合市场定价的原则，交易的过程透明，确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时，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是互利双赢的平等互惠关系，不会对公司造成任何风险，也不存在损害公司权益的情形。

（3）上述对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将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烨达新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第四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河南烨达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2 日